

证券代码：872104

证券简称：ST 康泰旅

主办券商：金元证券

海南康泰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7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聂晶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2,00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结合本年度具体工作内容，编制了董事会年度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2,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监事会在 2023 年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依法依规行使职权、履行义务。根据监事会 2023 年工作情况编制了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2,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综合公司 2023 年年度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公司编制了 2023 年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2,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结合当前实际经营和盈利情况，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作出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不分配现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2,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五）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 -105,177,951.15 元，未弥补亏损 105,177,951.15 元，超过公司股本总额 3200 万元。报告期内导致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股本的主要原因是公司经营持续亏损累积。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

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海南康泰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2,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编制了 2023 年年度报告以及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海南康泰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11）、《海南康泰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12）。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2,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对 2024 年度

的财务状况做出预算，形成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2,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八）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根据 2023 年度内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结合 2024 年业务开展计划，对 2024 年度可能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情况以及涉及金额进行了预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海南康泰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2,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由于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均为本议案的关联方，因此均不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针对审计报告所表述的事项，公司董事会作出专项说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

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海南康泰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带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9）。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2,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十）审议通过《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的意见议案》

1. 议案内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针对董事会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司监事会做出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带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意见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2,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承诺事项履行完毕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挂牌前，实际控制人李繁华关于社保公积金和房屋租赁合同作出承诺，

目前上述承诺事项已履行完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海南康泰旅游股份有限公司承诺履行完毕公告》（公告编号：2024-021）。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2,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公司 2023 年与关联方业务往来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报告期内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的合计金额超出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预计金额，公司对此部分关联往来予以补充确认。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海南康泰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充披露 2023 年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4-022）。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2,8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海南旅投、海旅基金、海旅信贤回避表决。回避表决的股东合计持有 19,2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0%。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海南川合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韩世衍律师、黎寿珠律师

(三) 结论性意见

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海南康泰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海南川合律师事务所关于海南康泰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海南康泰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8 日